

证券代码：872230

证券简称：青岛积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4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杨志强、严中华、冯东、韩飞舟、张德霞系公司关联董事，此次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此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 年 4 月 16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王良系公司关联监事，此次出席监事会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 3 人，此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1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939,789.52
2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50,000.00
3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3,000,000.00
4	郑州汉威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500,000.00

5	上海积成慧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0,566.04
合计			16,020,355.56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企业类型(如适用)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	经营范围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9,369.60	济南市科航路1677号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杨志强	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调度控制系统及设备、继电保护系统、电工仪器仪表、电气设备、电子器件及通信设备、公用事业自动化系统、水资源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新能源利用与开发系统、视频监控及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电动汽车智能充换电设备及系统的设计、制造、咨询、销售、安装、调试、维修；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场)的设计、建设、施工、维护及运营服务；电力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调试、维修、运维、监理及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及系统网络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批准证书范围内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郑州汉威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1000.00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雪松路169号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张林生	智能水表、仪器仪表、流量计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和维修；抄表智能终端、计算机软件及系统集成的研发、生产、销售、咨询与技术服务；给排水成套设备、供水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的销售、安装及服务；公共基础设施、管网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通讯工程、供排水及水处

					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调试、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上海积成慧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1.00	上海市松江 区佘山 镇天马 东街 88 号 202 室	有限 责任公 司(自然 人投资 或控股) 有限 责任公 司(自然 人投资 或控股)	杨志强	信息技术、网络集成系统、通信设备、工业自动化、机电一体化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仪器仪表、机电产品，通讯器材及配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关联关系

1、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3.292%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故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郑州汉威智能仪表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30%的联营企业，故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上海积成慧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6.85%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公司，故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1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939,789.52
2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50,000.00
3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3,000,000.00
4	郑州汉威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500,000.00
5	上海积成慧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0,566.04
合计			16,020,355.56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依据市场化原则，在交易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与以上关联方签订相关合同；业务开展及运输费用结算均依照合同执行；经与公司其他非关联供应商、经销商的同类价格综合对比，公司与以上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为日常经营业务所必须的，可以更加快捷为公司提供经营所需包装材料和对外宣传服务，可使公司能及时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影响力。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本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与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

**六、 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